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1-089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00 人调整为 189 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量由 1,800 万股调整为 1,746.3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500 万股调整为 1,446.3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仍为 300 万股，调整后预留部分比例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7.18%。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沈国英女士、郭粟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过认真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8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446.3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80 元/股。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沈国英女士、郭粟女士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备文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